昆明市生态环境局西山分局

西环管复〔2020〕1号

关于昆明仁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车家壁分公司商品混凝土生产技术改造项目变更单位名称及法人的回复

昆明仁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车家壁分公司：

你单位所报因生产经营需要，将原项目昆明仁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车家壁分公司商品混凝土生产技术改造项目单位名称“昆明仁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车家壁分公司”变更为“云南路基混凝土有限公司”，原法人“韩剑勇”变更为“刘跃伟”的申请已收悉，经我局研究，现回复如下：

一、同意将昆明仁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车家壁分公司商品混凝土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环保审批手续（西环管发〔2019〕65号）原单位名称“昆明仁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车家壁分公司”变更为

“云南路基混凝土有限公司”，原法人“韩剑勇”变更为“刘跃伟”。

二、变更单位名称及法人后，项目地点、规模、内容、工艺必须与原昆明仁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车家壁分公司上报的《昆明仁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车家壁分公司商品混凝土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我局下发的《关于昆明仁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车家壁分公司商品混凝土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西环管发〔2019〕65号）中所述一致。若有改变，必须另行报批。

三、严格按照我局下发的《关于昆明仁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车家壁分公司商品混凝土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西环管发〔2019〕65号）及《昆明仁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车家壁分公司商品混凝土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要求，落实各项环保措施。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西山分局

2020年1月8日

（此件公开发布）

（此页无正文）

抄送：区政府分管领导，区政府办，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审批处 ，西山区环境监察大队，西山区环境保护监测站，昆明市生态环境局西山分局污控科，碧鸡街道办事处。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西山分局　　2020年1月8日印发